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审计报告及模拟财务报表

2015 年度至 2016 年 2 月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审计报告及模拟财务报表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29日止)

|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 审计报告 | 1-2 |
| 二、 | 模拟财务报表 | |
| | 模拟资产负债表 | 1-2 |
| | 模拟利润表 | 3 |
| |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 1-34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262 号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 1-2 月的模拟利润表以及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模拟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模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模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模拟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模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2 月的模拟经营成果。

四、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资产重组之行为使用，不能离开委托要求和使用目的转作他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次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2016年2月29日
模拟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资 产 | 附注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六(一)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六(二) | 6,968,996.47 | 9,837,684.04 |
| 应收账款 | 六(三) | 131,387,946.71 | 138,392,870.70 |
| 预付款项 | | |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六(四) | 114,819,982.22 | 92,938,392.81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353,176,925.40 | 341,168,947.5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六(五) | 847,578,848.39 | 851,699,810.16 |
| 在建工程 | 六(六) | 4,206,516.04 | 6,551,883.54 |
| 工程物资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六(七) | 6,815,070.13 | 6,842,060.51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六(八) | 45,843,223.61 | 45,640,645.2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六(九) | 1,555,735.52 | 1,589,166.7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六(十) | 58,923,176.34 | 50,334,125.3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964,922,570.03 | 962,657,691.49 |
| 资产总计 | | 1,318,099,495.43 | 1,303,826,639.04 |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模拟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六（十一） | 174,576,713.72 | 166,236,075.16 |
| 预收款项 | 六（十二） | 3,772,150.24 | 2,380,384.7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六（十三） | 2,981,607.49 | 3,886,474.67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其他应付款 | 六（十四） | 657,289,371.25 | 654,121,585.43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838,619,842.70 | 826,624,519.97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负债合计 | | 838,619,842.70 | 826,624,519.97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六（十五） | 479,479,652.73 | 477,202,119.0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1,318,099,495.43 | 1,303,826,639.04 |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2016年1-2月
模拟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60,910,098.74 | 507,364,140.13 |
| 其中：营业收入 | 六（十六） | 60,910,098.74 | 507,364,140.13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72,263,065.47 | 574,196,446.92 |
| 其中：营业成本 | 六（十六） | 61,574,585.03 | 487,228,480.92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六（十七） | 636,926.20 | 3,949,759.46 |
| 销售费用 | 六（十八） | 6,069,997.83 | 42,036,391.34 |
| 管理费用 | 六（十九） | 4,193,188.56 | 32,535,373.12 |
| 财务费用 | 六（二十） | -211,632.15 | 1,147,282.65 |
| 资产减值损失 | 六（二十一） | | 7,299,159.43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6. 其他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1,352,966.73 | -66,832,306.79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及交易概况

(一) 公司概况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神股份”)原名河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8]第 49 号文批准,由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豫港(河南)开发有限公司、焦作市投资公司、焦作市锌品厂、江阴市创新气门嘴厂(现已更名为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和河南省封丘县助剂厂共七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1 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初始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其前身为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2013 年 1 月 17 日整体公司制改制变更为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1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7,500 万股,2003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0469。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 25,500.00 万元。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74,942,148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注册资本 37,494.2148 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10000100002081,注册地及办公地为河南省焦作市焦东南路 48 号,法定代表人白忻平。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生产的轮胎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对外合作生产、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及补偿贸易业务。轮胎生产、销售;轮胎生产用原辅材料销售;汽车及工程机械零配件销售。

所属行业为橡胶制造类。

公司主要产品:全钢子午轮胎、斜交轮胎、半钢子午轮胎等。

(二) 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概况

年产 500 万套乘用车子午胎(PCR)生产线项目于 2009 年 6 月 3 日经风神股份董事会第四届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00,621 万元(含外币 1,631 万美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于 2012 年 6 月正式投产。

二、 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假设及基础

(一) 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假设

本模拟财务报表是基于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自模拟比较报表期初开始作为独立的会计主体存在。

(二) 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模拟财务报表是以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2 月的历史报表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四所列会计政策，对历史经营数据进行模拟调整。

(三) 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模拟财务报表是基于持续经营的基本会计假设而编制。

本模拟财务报表主要为风神股份分拆乘用车胎业务资产重组之事宜，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拟分拆乘用车胎业务的模拟财务状况、模拟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

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提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组合 1 |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 1 | 账龄分析法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3 | 3 |
| 1-2年 | 5 | 5 |
| 2-3年 | 10 | 10 |
| 3-4年 | 30 | 30 |
| 4-5年 | 40 | 40 |
| 5年以上 | 100 |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平均年限法 | 25-40 | 5 | 2.38-3.80 |
| 机器设备 | 平均年限法 | 5-30 | 5 | 3.17-19.00 |
| 运输工具 | 平均年限法 | 5-10 | 5 | 9.50-19.00 |
| 电子设备 | 平均年限法 | 5-10 | 5 | 9.50-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 据 |
|-------|--------|--------|
| 商标 | 10 年 | 受益期 |
| 软件 | 5 年 | 受益期 |
| 非专利技术 | 5 年 | 受益期 |
| 专利技术 | 10 年 | 受益期 |
| 土地使用权 | 48 年 | 权证标注期限 |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模具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公司模具摊销期限为 5 年。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六、(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收取货款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安装技师上门为客户进行产品安装和调试，安装完毕后由客户在服务工作单上签字验收。

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的服务工作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六)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 税 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17% |
| 消费税 |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 3% |
| 营业税 |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 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 7%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15% |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 计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二) 应收票据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 6,968,996.47 | 9,837,684.04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 计 | 6,968,996.47 | 9,837,684.04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 类别 | 期末金额 | | | | 年初金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35,451,491.48 | 100.00 | 4,063,544.77 | 3.00 | 131,387,946.71 | 100.00 | 4,280,191.88 | 3.00 | 138,392,870.7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 合计 | 135,451,491.48 | 100.00 | 4,063,544.77 | | 131,387,946.71 | 100.00 | 4,280,191.88 | | 138,392,870.7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账龄 | 期末金额 | | 年初金额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 | 135,451,491.48 | 4,063,544.77 | 142,673,062.58 | 4,280,191.88 |
|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 135,451,491.48 | 4,063,544.77 | 142,673,062.58 | 4,280,191.88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2 月 29 日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客户 A | 13,511,446.50 | 9.98 | 405,343.40 |
| 客户 B | 13,245,034.80 | 9.78 | 397,351.04 |
| 客户 C | 10,190,726.01 | 7.52 | 305,721.78 |
| 客户 D | 7,604,559.92 | 5.61 | 228,136.80 |
| 客户 E | 7,077,671.46 | 5.23 | 212,330.14 |
| 合 计 | 51,629,438.69 | 38.12 | 1,548,883.16 |

(四)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 年初金额 | | 账面价值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
| 原材料 | 21,261,276.06 | | 15,014,127.53 | | 15,014,127.53 |
| 低值易耗品 | 469,244.74 | | 707,542.20 | | 707,542.20 |
| 在产品 | 5,624,143.11 | | 4,717,402.12 | | 4,717,402.12 |
| 库存商品 | 93,773,343.66 | 6,308,025.35 | 78,813,573.76 | 6,314,252.80 | 72,499,320.96 |
| 合 计 | 121,128,007.57 | 6,308,025.35 | 99,252,645.61 | 6,314,252.80 | 92,938,392.81 |

2、 存货跌价准备

| 项 目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金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库存商品 | 6,314,252.80 | 216,647.11 | | 222,874.56 | | 6,308,025.35 |
| 合 计 | 6,314,252.80 | 216,647.11 | | 222,874.56 | | 6,308,025.35 |

(五) 固定资产

| 项 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电子设备 | 合计 |
|------------|----------------|----------------|--------------|---------------|------------------|
| 1. 账面原值 | | | | | |
| (1) 年初金额 | 292,424,136.71 | 712,895,169.83 | 2,191,965.82 | 13,040,969.39 | 1,020,552,241.75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3,803.40 | 5,827,827.90 | 115,427.51 | | 5,957,058.81 |
| —购置 | | | 115,427.51 | | 115,427.51 |
| —在建工程转入 | 13,803.40 | 5,827,827.90 | | | 5,841,631.30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金额 | 292,437,940.11 | 718,722,997.73 | 2,307,393.33 | 13,040,969.39 | 1,026,509,300.56 |
| 2. 累计折旧 | | | | | |
| (1) 年初金额 | 21,806,873.60 | 143,605,000.08 | 377,093.85 | 3,063,464.06 | 168,852,431.59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184,978.00 | 8,578,969.05 | 38,998.64 | 275,074.89 | 10,078,020.58 |
| —计提 | 1,184,978.00 | 8,578,969.05 | 38,998.64 | 275,074.89 | 10,078,020.58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金额 | 22,991,851.60 | 152,183,969.13 | 416,092.49 | 3,338,538.95 | 178,930,452.17 |
| 3. 减值准备 | | | | | |
| (1) 年初金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金额 | |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
| 年初账面价值 | 270,617,263.11 | 569,290,169.75 | 1,814,871.97 | 9,977,505.33 | 851,699,810.16 |
| 期末账面价值 | 269,446,088.51 | 566,539,028.60 | 1,891,300.84 | 9,702,430.44 | 847,578,848.39 |

(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 年初金额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咨询 4.36 万（省评估中心） | 43,600.00 | | 43,600.00 | |
| 制造四部炼胶破瓶颈设备及材料 | 1,959,401.70 | | 1,959,401.70 | 5,541,452.99 |
| 增加 PCR 一段成型机 190 万（制造四部 2013/31） | 25,000.00 | | 25,000.00 | 25,000.00 |
| 厂区废气（VOCs）、废水治理项目 1426 万（能源管理部） | 371,690.76 | | 371,690.76 | |
| 项目节能评估报告 5 万（省工业规划院） | 47,169.81 | | 47,169.81 | |
| 职业危害预评价 8 万（市疾控中心） | 80,000.00 | | 80,000.00 | |
| MES 系统网络设备及敷设 245 万（500 万套） | 371,794.89 | | 371,794.89 |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商业计划书 20 万（中化信） | 75,471.70 | | 75,471.70 | 75,471.70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环境现状监测 4.084（博爱环保） | 40,840.00 | | 40,840.00 | 40,840.00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环境现状监测 5.58（焦作环保） | 55,807.00 | | 55,807.00 | 55,807.00 |
| 800 万套评估费 10 万（中化科学院） | 94,339.62 | | 94,339.62 | 94,339.62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节能评审咨询费（河南港升 2 万） | 20,000.00 | | 20,000.00 | 20,000.00 |
| 高性能乘用车子午胎（二期）项目节能评估报告 5 万（800 万套） | 47,169.81 | | 47,169.81 | 47,169.81 |
| 提高 PCR 硫化蒸汽品质 60 万（能源管理部 2016/1） | 811.94 | | 811.94 | |
| 半钢轮胎仓库管理系统 42 万（软控股份） | 358,974.36 | | 358,974.36 | |
| 生产区域降温设施更新及完善 35.42 万（设备工程部） | 14,444.45 | | 14,444.45 | |

| 项目 | 期末金额 | | 年初金额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电瓶叉车充电间及集中管控改建 60 万（西区仓储 2014/27） | 600,000.00 | | 600,000.00 | |
| 增加一台胎侧打磨机 50 万（制造四部 2013/49） | | | 401,709.40 | 401,709.40 |
| 增加牵引车及电瓶 68 万（制造四部 2014/62） | | | 250,093.02 | 250,093.02 |
| 合计 | 4,206,516.04 | | 4,206,516.04 | 6,551,883.54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本期其他 | 期末金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制造四部炼胶破瓶颈设备及材料 | | 5,541,452.99 | | 3,582,051.29 | | 1,959,401.70 | | | | | 自筹 |
| MES 系统网络设备及敷设 245 万（500 万套） | | | 371,794.89 | | | | | | | | 自筹 |
| 半钢轮胎胎库管理系统 42 万（软控股份） | | | 358,974.36 | | | | | | | | 自筹 |
| 电瓶叉车充电间及集中管控改建 60 万（西区仓储 2014/27） | | | 600,000.00 | | | | | | | | 自筹 |
| 合计 | | 5,541,452.99 | 1,330,769.25 | 3,582,051.29 | | 1,959,401.70 | | | | | |

(七) 无形资产

| 项 目 | 土地使用权 | 合计 |
|------------|--------------|--------------|
| 1. 账面原值 | | |
| (1) 年初金额 | 7,837,255.73 | 7,837,255.73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购置 | | |
| — 内部研发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4) 期末金额 | 7,837,255.73 | 7,837,255.73 |
| 2. 累计摊销 | | |
| (1) 年初金额 | 995,195.22 | 995,195.22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61,942.27 | 161,942.27 |
| — 计提 | 161,942.27 | 161,942.27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4) 期末金额 | 1,157,137.49 | 1,157,137.49 |
| 3. 减值准备 | | |
| (1) 年初金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4) 期末金额 | | |
| 4. 账面价值 | | |
| (1) 年初账面价值 | 6,842,060.51 | 6,842,060.51 |
| (2) 期末账面价值 | 6,680,118.24 | 6,680,118.24 |

(八) 长期待摊费用

| 项 目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金额 |
|-----|---------------|--------------|--------------|--------|---------------|
| 模具 | 45,640,645.24 | 2,360,029.11 | 2,157,450.74 | | 45,843,223.61 |
| 合 计 | 45,640,645.24 | 2,360,029.11 | 2,157,450.74 | | 45,843,223.61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 年初金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 | 递延所得税 | 可抵扣暂时性 | 递延所得税 |
| | 差异 | 资产 | 差异 | 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10,371,570.12 | 1,555,735.52 | 10,594,444.68 | 1,589,166.70 |
| 合 计 | 10,371,570.12 | 1,555,735.52 | 10,594,444.68 | 1,589,166.70 |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预付工程、设备款 | 58,923,176.34 | 50,334,125.34 |
| 合 计 | 58,923,176.34 | 50,334,125.34 |

(十一) 应付账款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1 年以内 | 174,576,713.72 | 166,236,075.16 |
| 1 年以上 (含 1 年) | | |
| 合 计 | 174,576,713.72 | 166,236,075.16 |

(十二) 预收款项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1 年以内 | 3,772,150.24 | 2,380,384.71 |
| 1 年以上 (含 1 年) | | |
| 合 计 | 3,772,150.24 | 2,380,384.71 |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金额 |
|--------------|--------------|--------------|--------------|--------------|
| 短期薪酬 | 3,844,706.86 | 7,477,679.67 | 8,382,506.41 | 2,939,880.12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1,336,124.65 | 1,336,124.65 | |
| 辞退福利 | 41,767.81 | 271,380.45 | 271,420.89 | 41,727.37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合 计 | 3,886,474.67 | 9,085,184.77 | 9,990,051.95 | 2,981,607.49 |

2、 短期薪酬列示

| 项 目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金额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813,105.97 | 6,651,936.91 | 7,638,982.88 | 826,060.00 |
| (2) 职工福利费 | | 373,750.25 | 373,750.25 | |
| (3) 社会保险费 | |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375,660.41 | 375,660.41 | |
| 工伤保险费 | | 47,899.24 | 47,899.24 | |
| 生育保险费 | | 26,725.63 | 26,725.63 | |
| (4) 住房公积金 | | 264,951.03 | 264,951.03 | |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031,600.89 | 187,041.47 | 104,822.24 | 2,113,820.12 |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合 计 | 3,844,706.86 | 7,477,679.67 | 8,382,506.41 | 2,939,880.1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项 目 | 年初金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金额 |
|--------|------|--------------|--------------|------|
| 基本养老保险 | | 1,075,088.44 | 1,075,088.44 | |
| 失业保险费 | | 81,669.55 | 81,669.55 | |
| 企业年金缴费 | | 179,366.66 | 179,366.66 | |
| 合 计 | | 1,336,124.65 | 1,336,124.65 | |

(十四)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工程设备款 | 37,289,371.25 | 34,121,585.43 |
| 往来款 | 620,000,000.00 | 620,000,000.00 |
| 合 计 | 657,289,371.25 | 654,121,585.43 |

(十五)净资产

| 项 目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 479,479,652.73 | 477,202,119.07 |
| 合 计 | 479,479,652.73 | 477,202,119.07 |

(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 上年金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60,910,098.74 | 61,574,585.03 | 507,364,140.13 | 487,228,480.92 |
| 合 计 | 60,910,098.74 | 61,574,585.03 | 507,364,140.13 | 487,228,480.92 |

(十七)营业税金及附加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71,540.28 | 2,503,852.93 |
| 教育费附加 | 265,385.92 | 1,445,906.53 |
| 合 计 | 636,926.20 | 3,949,759.46 |

(十八)销售费用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运费 | 1,780,558.79 | 12,998,185.23 |
| 售后相关费用 | 566,595.54 | 7,525,430.82 |
| 出口相关费用 | 1,058,608.71 | 8,678,126.84 |
| 广告营销宣传费用 | 1,658,555.95 | 7,240,080.54 |
| 其他费用 | 1,005,678.84 | 5,594,567.91 |
| 合 计 | 6,069,997.83 | 42,036,391.34 |

(十九)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技术开发费 | 2,543,282.91 | 18,595,606.14 |
| 修理费 | 180,246.96 | 2,469,413.87 |
| 人员费用 | 811,025.24 | 4,290,024.93 |
| 税金 | 30,713.58 | 2,301,377.21 |
| 差旅费 | 8,226.29 | 141,417.46 |
| 其他费用 | 619,693.58 | 4,737,533.51 |
| 合 计 | 4,193,188.56 | 32,535,373.12 |

(二十) 财务费用

| 类 别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利息支出 | 670,263.99 | 6,768,313.52 |
| 减：利息收入 | | 699,139.74 |
| 汇兑损益 | -352,422.91 | -4,997,285.51 |
| 其他 | -529,473.23 | 75,394.38 |
| 合 计 | -211,632.15 | 1,147,282.65 |

(二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年金额 |
|--------|-------------|--------------|
| 坏账损失 | -216,647.11 | 1,901,732.97 |
| 存货跌价损失 | 216,647.11 | 5,397,426.46 |
| 合 计 | | 7,299,159.43 |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账面余额 | |
|-------|-------------|--------------|------|
| | | 期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 其他应付款 | | | |
| |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 | 2,290,000.00 | |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